



漯河市水利局水利工程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抽查结果公示

序号	抽查事项	抽查依据	抽查对象数量	抽查内容	抽查方式	抽查项目	建设单位	检查人员	抽查时间	抽查结果	存在问题	备注
1	水利工程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抽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14号令）		<p>(一) 招标条件的合规性：重点检查项目法人组建、项目批复、资金落实、代理合同签订情况。</p> <p>(二) 招标文件的合规性：重点检查招标文件的编制完整性。是否存在限制或变相限制、排斥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和行政区域和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和业绩的情况；投标保证金的收取方式、是否存在超标准收取保证金的情况；评标办法是否存在通过抽签和摇号等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情况，企业信用等级是否计入评标加分因素。</p> <p>(三) 招标公告的内容、发布媒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四) 开标程序是否符合规定；是否有投标截止时间接受投标文件的情形。是否有不满足三家投标人开标的情况；对开标活动有异议的，是否现场提出和答复。</p> <p>(五) 评标专家的抽取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评标专家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开展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要投标人作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和投标人的澄清回复是否采用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是否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其排序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六) 评标结果是否按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排序进行公示，公示期限是否符合要求。</p> <p>(七) 中标结果是否公示，确定中标人的原则是否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的约定；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是否符合规定要求，是否有在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合同签订是否符合要求。</p> <p>(八) 招标投标异议投诉办理情况。</p>	在2021年度水利项目中随机抽取	漯河市郾城区2021年农村饮水工程养护项目	漯河市郾城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提升工程管理处	周德军 张海峰	2021、10、14	<p>1、项目法人组建、项目批复、资金落实、代理合同签订符合规定。2、招标文件编制完整，不存在限制或变相限制、排斥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和行政区域和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和业绩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收取保证金的情况；评标办法不存在通过抽签和摇号等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情况，企业信用等级计入评标加分因素。3、招标公告的内容、发布媒介符合有关规定。4、开标程序符合规定；5评标专家的抽取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符合有关规定；6评标专家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开展评标活动，专家签字、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其排序符合有关规定。7、评标结果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进行公示。8、确定中标人的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的约定；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符合规定要求。8、未发生异议投诉案件。</p>	无	
2						漯河市五虎庙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自流灌区一期）	漯河市郾城区幸福渠生态水系连通工程管理处	周德军 张海峰	2021、10、19	<p>1、项目法人组建、项目批复、资金落实、代理合同签订符合规定。2、招标文件编制完整，不存在限制或变相限制、排斥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和行政区域和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和业绩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收取保证金的情况；评标办法不存在通过抽签和摇号等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情况，企业信用等级计入评标加分因素。3、招标公告的内容、发布媒介符合有关规定。4、开标程序符合规定；5评标专家的抽取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符合有关规定；6评标专家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开展评标活动，专家签字、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其排序符合有关规定。7、评标结果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进行公示。8、确定中标人的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的约定；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符合规定要求。8、未发生异议投诉案件。</p>	无	